证券代码:002919 证券简称:名臣健康 公告编号:2019-058

#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9年3月15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适当增加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规划、使用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27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2019年6月2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签订了相关认购委托书,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7,000万元认购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起息日为2019年6月24日,到期日为2019年10月8日。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3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7,000万元的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752,164.38元(含税),并已将本金及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2019年7月1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认购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结构性存款产品,该结构性存款产品起息日为2019年7月1日,到期日为2019年10月8日。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7月3日刊登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经到期,公司已将上述5,000万元的理财产品予以赎回,取得理财收益521,375.00元(含税),并已将本金及理财收益划转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产品概述

(1)2019年10月9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具体事项如下:

1、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3、产品规模:5,000万元
4、交易日:2019年10月9日
5、起息日:2019年10月9日
6、到期日:2019年12月27日
7、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76 %-3.86 %
8、利息支付方式:利随本清
9、计息规则:30/360
10、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11、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无关联关系。

(2)2019年10月1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签订了相关认购委托书,具体事项如下:

1、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2、产品代码:CNYAQKFDZ01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投资期限:2019年10月11日-2019年12月30日
5、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3.7%
6、投资金额:7,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无关联关系。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9年2月27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提示

(1)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理财金额(万元)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起息日 | 到期日 | 资金来源 | 是否赎回 | 投资收益(元) |
|---|---|---|---|---|---|---|---|---|---|
| 1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10,000 | 4.30% | 2018年8月21日 | 2018年11月21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1,075,000.00 |
| 2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 2,000 | 3.20% | 2018年8月21日 | 2019年2月19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319,123.29 |
| 3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10,000 | 4.15% | 2018年11月22日 | 2019年2月22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1,037,500.00 |
| 4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3.95% | 2019年3月19日 | 2019年6月19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493,750.00 |
| 5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 7,000 | 3.95% | 2019年3月21日 | 2019年6月24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719,657.53 |
| 6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 7,000 | 3.7% | 2019年6月24日 | 2019年10月8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752,164.38 |
| 7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3.87% | 2019年7月1日 | 2019年10月8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是 | 521,375.00 |
| 8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 结构性存款 | 5,000 | 3.76 %-3.86 % | 2019年10月9日 | 2019年12月27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 - |
| 9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澄海支行 |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 | 7,000 | 3.7% | 2019年10月11日 | 2019年12月30日 | 闲置募集资金 | 否 | - |

四、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文件
2、相关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名臣健康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ST鹏起 *ST鹏起B 公告编号:临2019-130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涉及诉讼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及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涉讼。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目前尚未开庭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25,841,073元(租金、逾期利息及违约金)
●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公司无法准确判断对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2019年10月11日,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鹏起”)收到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合肥中院”)《应诉通知书》([2019]皖01民初1820号)、《法院传票》、《民事起诉状》、《举证通知书》等文件,获知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公司及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鹏起”)涉及诉讼事项。本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受理法院: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
原告: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一: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
被告二: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三:张明起
被告四:宋雪云

二、诉讼的案件事实、请求的内容及其理由

(一)案件事实与理由

2017年10月16日,原告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租赁”)与被告洛阳鹏起签订编号为德润融租合字(2017)第0029号《融资租赁合同》一份,约定由原告通过与被告洛阳鹏起签订《设备转让协议书》,出资购买被告洛阳鹏起自有的设备,再出租给该公司使用,租赁期限36个月。被告*ST鹏起、张明起、宋雪云为被告洛阳鹏起在德润融租合字(2017)第0029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分别与原告签订了《法人保证合同》和《个人保证合同》。

上述合同签订后,原告依约支付3,000万元购买了被告洛阳鹏起指定的设备并将其租赁给该公司使用。

2018年10月16日《融资租赁合同》约定的第四期租金发生逾期。原告与被告洛阳鹏起于2018年12月29日签订了德润补(2017)第0029号《补充协议》,约定对德润融租合字(2017)第0029号《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租金偿还计划表进行调整。

被告*ST鹏起、张明起、宋雪云出具承诺函,对变更后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被告洛阳鹏起的全部债务仍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同时承诺对《补充协议》约定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原告与被告洛阳鹏起还于2019年1月7日签订了德润融法抵合字(2017)第0029号《抵押合同》,被告洛阳鹏起将其所有的一批设备抵押给原告,对德润融租合字(2017)第0029号《融资租赁合同》及德润补(2017)第0029号《补充协议》项下债务提供抵押担保,并办理了抵押登记,动产抵押登记书编号为41032019000086号。

合同继续履行中,根据调整后的租金偿还计划表被告应于2019年5月16日、2019年7月16日支付的第五、六期租金迄今均未支付。

为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原告起诉至合肥中院。

(二)诉讼请求

1、被告洛阳鹏起向原告支付租金25,444,464.01元,并向原告支付违约金及逾期利息396,609.95元;
2、被告洛阳鹏起承担原告为实现本案债权支付的律师费150,000元及诉讼保全担保费20,000元;
3、被告洛阳鹏起向原告支付其他诉讼费用88,680元;
4、被告*ST鹏起、张明起、宋雪云承担连带责任清偿上述全部债务;
5、原告有权以被告洛阳鹏起所有的德润融法抵合字(2017)第0029号《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物(动产抵押登记书编号为41032019000086号)折价或以拍卖、变卖该抵押物的价款在原告上述全部债权的范围内优先受偿。

三、诉讼开庭时间

(2019)皖01民初1820号案件将于2019年12月27日开庭审理。

四、诉讼相关担保合同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为本次诉讼所涉及融资租赁提供担保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九届十三次董事会、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分别于2017年4月28日、5月9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度对子公司提供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35)、《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6)。

五、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因目前案件尚未开庭审理,对公司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高度重视本案,将根据本案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600614 900907 证券简称:*ST鹏起 *ST鹏起B 公告编号:临2019-131

#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因股权转让纠纷涉及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一审判决
●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涉案的金额:1096.5万元
●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本次诉讼的法院判决尚未发生法律效力,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

2019年8月13日,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ST鹏起”或“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07),原告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鼎立控股”)因与*ST鹏起发生股权转让纠纷,在东阳市人民法院(简称“东阳法院”)提起诉讼。

2019年10月11日,公司收到东阳法院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783民初8905号,简称“《判决书》”),关于鼎立控股诉*ST鹏起股权转让纠纷一案,东阳法院已审理并作出一审《判决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诉讼的基本情况

受理法院:东阳市人民法院
原告:鼎立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被告: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案件事由:

鼎立控股于2017年5月3日进行破产程序,并指定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浙江国翔律师事务所、天健会计事务所为破产管理人。管理人接管公司后,发现原告与被告于2016年11月3日签订了《关于山东中凯稀土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截至2017年5月3日原告进入破产程序前,原告尚未支付全部转让款,被告也尚未向原告转让股权,符合破产法第18条规定,管理人有权决定解除合同,解除后已经履行的,有权要求恢复原状并赔偿损失。

为维护鼎立控股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故请求法院确认合同已经解除,并要求被告返还已支付的股权转让款。

二、诉讼判决情况

东阳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九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判决如下:

1、确认鼎立控股与被告*ST鹏起于2016年11月3日签订的《关于山东中凯稀土材料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于2017年7月3日解除。

2、被告*ST鹏起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返还鼎立控股股权转让款1096.5万元。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退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3795元,由被告*ST鹏起负担。

三、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本次诉讼的法院判决尚未发生法律效力,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高度重视本案,将根据本案进展情况按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15日

报备文件:《民事判决书》([2019]浙0783民初8905号)

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19-082

#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股权转让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德迈科”)于2019年9月20日将其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迈科电机”)50.10%的股权以人民币3,785,984.00元的价格转让给德迈科电机公司总经理何建军先生,并于近日取得了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德迈科电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德迈科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16年8月30日,法定代表人黄建中先生,注册资本1,500.00万元。苏州德迈科以自有资金出资751.50万元,持有其50.10%的股权。

2、2019年9月20日,苏州德迈科与自然人何建军先生在苏州市共同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双方同意以德迈科电机截至2019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苏州德迈科将其持有的德迈科电机50.10%的股权以人民币3,785,984.00元的价格转让给何建军先生。本次股权转让后,苏州德迈科不再持有德迈科电机的股权。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2年01月09日
注册地址:昆山市张浦镇建德路405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黄建中
注册资本:17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电气控制、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咨询、设计、开发、集成、技术服务;机器人智能装备、自动化生产线、工业机器人、金属冶具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和物流自动化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智能电气控制柜、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输配电设备及各类智能元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技术服务;机电安装工程;从事电子电气产品、机电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电线电缆、计算机软硬件、通信设备、安防、劳防用品、照明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前述经营项目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许可经营、限制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苏州德迈科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何建军先生,现任德迈科电机总经理职务,身份证号码:33042419700706****,住址:上海市闵行区漕宝路1555号。

何建军先生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也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标的是苏州德迈科持有的德迈科电机50.10%的股权。德迈科电机的基本情况如下:

1、公司名称: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08月30日
3、注册地址:昆山市张浦镇建德路405号A幢厂房
4、法定代表人:黄建中
5、注册资本:1500万元整
6、经营范围:电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永磁同步电机、伺服电机的研发、制造、销售;液压设备、气动元件、机械设备及配件的加工、制造、销售;驱动器、变频器的设计、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本次股权转让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股权转让前,德迈科电机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 | 751.50 | 50.10% |
| 2 | 何建军 | 688.50 | 45.90% |
| 3 | 周永国 | 60.00 | 4.00% |
| 合 计 | | 1,500.00 | 100.00% |

本次股权转让后,德迈科电机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何建军 | 1,440.00 | 96.00% |
| 2 | 周永国 | 60.00 | 4.00% |
| 合 计 | | 1,500.00 | 100.00% |

8、德迈科电机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19年06月30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2,633,684.74 | 11,431,129.05 |
| 负债总额 | 3,767,972.54 | 3,385,145.37 |
| 净资产 | 8,865,712.20 | 8,045,983.68 |
| 项目 | 2018年度(经审计) | 2019年1-6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9,218,119.96 | 4,286,049.59 |
| 营业利润 | -2,736,519.19 | -815,719.38 |
| 净利润 | -2,126,630.21 | -819,728.5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3,893.51 | -1,506,900.46 |

9、交易标的的其他说明

(1)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亦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2)标的公司的其他股东周永国先生同意本次交易,放弃在本次交易中同等条件下行使优先认购权。

(3)德迈科电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为德迈科电机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形。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自贸试验区分所出具的中兴财光华(申)审专字(2019)第01051号《净资产审计专项报告》,德迈科电机公司截至2019年8月31日的净资产为7,556,854.04元。本次交易以德迈科电机公司截至2019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五、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何建军

1、本协议转让价格依据为中兴财光华(申)审专字(2019)第01051号净资产审计报告。经审计,标的公司截至2019年8月31日的净资产为7,556,854.04元。

2、甲方同意转让其在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50.10%的股权计751.50万元,以人民币3,785,984.00元的价格转让给乙方。甲方在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的占注册资本50.10%的股权的权利与义务一并转让。乙方同意以人民币3,785,984.00元的价格受让甲方在苏州德迈科电机技术有限公司的占注册资本50.10%的股权计751.50万元,同意接受与之相应的权利与义务。

3、乙方于2019年9月30日前支付100.00万元股权转让款给甲方,剩余款项在2019年12月31日前全部支付给甲方。

4、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受让方开始享有股东权利并履行股东义务。

5、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应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其他安排及说明

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员工安置、土地租赁等问题。转让完成后,公司与德迈科电机将不存在关联交易,未来也不会存在关联人同业竞争问题。转让所得资金将主要用于苏州德迈科日常生产经营。

七、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苏州德迈科聚焦主业经营,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股权转让的价格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按照公开、公允、公正的原则,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不会损害交易各方、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2、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德迈科电机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该事项对公司及苏州德迈科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八、备查文件

1、双方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669 证券简称:金鸿控股 公告编号:2019-083

#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2019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19年前三季度(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21,000万元 - 25,000万元 | 盈利:17,041.32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246.70% -223.23% |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37元- 0.31元 | 盈利:0.25元 |

其中2019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如下:

| 项 目 | 2019年第三季度 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8,100万元 - 4,100万元 | 亏损:1,158.11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下降:599.41% -254.03% | |
| 基本每股收益 | 亏损:0.12元- 0.06元 | 亏损:0.02元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主要原因如下:

天然气销售业务方面,上游管道气供气量减少,门站价格提高,公司为了保证供暖季气量供应,采购部分高价气及LNG弥补缺口,致使综合采购成本上升,同时公司折旧费用增加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

工程安装方面,受房地产市场进一步调控及公司资金紧张等因素影响,本期新增用户数量较上期大幅下降,导致工程安装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本报告期,期间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银行贷款利率上调,及2015金鸿债和2016中期票据利率上调,导致本期财务费用增加;

此外,公司本期权益法核算单位减少,导致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减少。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预测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估算,有关2019年三季度经营业绩的具体数据,本公司将在2019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鸿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10月14日

股票简称:巨化股份 股票代码:600160 公告编号:临2019-53

#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9月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一化工》有关规定,将公司2019年1-9月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 主要产品 | 产量(吨) | 外销量(吨) | 营业收入(万元) |
|---|---|---|---|
| 氟化工原料 | 942984 | 435332 | 125826.88 |
| 致冷剂 | 265285 | 164904 | 327076.01 |
| 含氟聚合物材料 | 64061 | 24735 | 114719.20 |
| 含氟精细化学品 | 1223 | 1032 | 11699.85 |
| 食品包装材料 | 89331 | 55413 | 54485.41 |
| 石化材料 | 166555 | 92573 | 105896.37 |
| 基础化工产品 | 1603868 | 952606 | 144253.74 |
| 合计 | 3133307 | 1726596 | 883957.47 |

【注】:1、公司产业链完整,外销量低于产量主要为产品内供作为下游产品原料使用所致。2、基础化工产品中不含乙炔气、氢气、香精、冷冻油等其他非主要产品(下同)。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 主要产品 | 2019年1-9月均价 | 2018年1-9月均价 | 变动幅度 |
|---|---|---|---|
| 氟化工原料 | 2890.36 | 3726.85 | -22.44% |
| 致冷剂 | 19834.34 | 22506.43 | -11.87% |
| 含氟聚合物材料 | 46379.88 | 57729.78 | -19.66% |
| 含氟精细化学品 | 113390.67 | 87128.97 | 30.14% |
| 食品包装材料 | 9832.54 | 10184.45 | -3.46% |
| 石化材料 | 11439.17 | 14076.19 | -18.73% |
| 基础化工产品 | 1514.31 | 1752.17 | -13.58% |

(二)主要原料价格波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 原材料 | 2019年1-9月均价 | 2018年1-9月均价 | 变动幅度 |
|---|---|---|---|
| 萤石 | 2620.06 | 2165.83 | 20.97% |
| 工业盐 | 300.74 | 319.41 | -5.84% |
| 电石 | 3180.99 | 3375.12 | -5.75% |
| 四氯乙烷 | 3035.58 | 2832.52 | 7.17% |
| VCM | 4949.21 | 4803.30 | 3.04% |
| 无水氟化氢 | 9059.47 | 9823.00 | -7.77% |
| 甲醇 | 2194.35 | 2827.39 | -22.39% |
| 苯 | 4465.50 | 5969.19 | -25.19% |
| 硫精矿 | 415.20 | 395.07 | 5.10% |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本季度未发生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预测或保证,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A、深纺织B 公告编号:2019-53

#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2019年9月30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 项 目 | 本报告期(2019年1月-9月)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1,776.64万元 | 盈利:1,226.88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增长:44.81%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349元/股 | 盈利:0.0240元/股 |
| 项 目 | 2019年7月-9月 | 上年同期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盈利:993.41万元 | 盈利:262.18万元 |
| | 比上年同期增长:278.90% | |
| 基本每股收益 | 盈利:0.0195元/股 | 盈利:0.0051元/股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一定幅度增长,主要是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公司预计该影响金额约为2,898.41万元,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和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一是TFT-LCD二期6号线在2018年下半年投产,产能在本年度释放,销售量同比增加;二是2018年度已经预付设备款项的进口贸易业务在本报告期完成,以及大宗商品贸易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但是偏光片产品售价在2018年大幅下降后一直低位运行,主要产品订单结构调整未达预期,加之TN/STN产品受市场销售萎缩影响售价大幅下降,以及人民币汇率贬值所带来的采购成本上升和汇兑损失增加,抵消了其销量上升对净利润的贡献。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对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2 证券简称:双成药业 公告编号:2019-053

#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1)2019年前三季度(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预计业绩情况:

| 项目 | 本报告期(2019年1月至9月)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1,900万元至2,300万元 | 亏损:3,245.20万元 |

(2)2019年第三季度(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预计业绩情况:

| 项目 | 本报告期(2019年7月至9月)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亏损:600万元至800万元 | 亏损:1,364.46万元 |

注:本表数据为合并报表数据。本格式中的“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随着医药体制改革的不断推进,受医药产业格局、采购规则、医保目录调整、竞争机制、市场需求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自有产品销售压力明显,收入较去年同期出现下滑。管理层对此高度重视,为了顺应产业趋势及公司之后持续健康发展,公司正在全力推进研发项目,争取在研项目尽快获批并通过一致性评价,早日实现产品价值。因此,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大幅增长,营业利润同比有所下降。

2、预计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贡献金额约为2,550万元左右,主要由政府补助项目通过验收补助收入转入当期损益、确认理财收益等影响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19-087

#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

(1)2019年前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其他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增长:100%-150% | 盈利:12,256.69万元 |
| | 盈利:24,513.38万元-30,641.72万元 | |

(2)2019年第三季度预计业绩情况(2019年7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其他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比上年同期增长:80%-120% | 盈利:5,741.08万元 |
| | 盈利:10,333.95万元-12,630.38万元 |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2019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业绩稳步增长。公司以电力电子及相关控制技术为基础,依靠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持续多年的较高强度研发投入,不断延伸并融合协同,实现了同一技术平台上的产品多领域应用。同时公司秉承稳健经营的理念,在销售规模不断扩大的情况下合理控制成本费用,取得了较好的运营成果。此外,公司在2018年8月完成对深圳市麦格米特驱动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麦格米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浙江怡和卫浴有限公司三家标的公司的少数股权收购,2018年9月开始按收购后的股权比例合并报表,这是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期增长的原因之一。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在 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260 证券名称:*ST德奥 公告编号:2019-060

#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计期间: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预计2019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扭亏为盈,变动区间为0万元至3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其他: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
| 2019 年 1-9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 700万元至1,000万元 | -6,403.56万元 |
| 2019 年 7-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与上年同期相比的变动情况 | 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79.15 万元;2019 年 7-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变动区间为846万元至 1,34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3.02%至454.89%。 | |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